

证券代码：833396

证券简称：元钛数科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元钛（福建）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经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为-22,428,729.28元，未弥补亏损达到并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31,000,000.00元的三分之一。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亏损原因

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是近几年来受市场宏观经济走势偏弱，特别前疫情的影响，公司投资的大健康产业受损严重，主要项目被迫暂缓实施，公司基于谨慎原则，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大额的减值准备；其他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公司按照坏账计提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此外公司增加新型数字科技产业以及人工智能大模型的应用及产品的研发仍在推进中，新的项目暂时未能实现营业收入，多种因素导致公司损较大。

三、应对措施

基于公司目前面临的实际情况，公司将于 2023 年度采取各种措施，重新分析当前形势下公司的战略方针，进行产业结构调整，减少大健康产业和酒类销售业务研发和推广，逐步减轻公司经营亏损压力，并努力开拓具有较高发展前景的新型数字科技产业，聚焦重点项目，在确保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把握发展机遇；

同时完善管理体系，控制经营风险，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四、备查文件

（一）《元钛（福建）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元钛（福建）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元钛（福建）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